

IPO 新股申請流程

1. 客戶必須細心閱讀招股書內容，然後才考慮認購新股。
2. 客戶填寫姓名，帳戶號碼，認購股數及付款金額，簽名，然後傳真至: 852-2810 7978 (交收部)或電郵至: "settlement@ethstock.hk"
3. 客戶存入所需款項，而款項需於我司截止日期(截止招股日期前一天)下午三時前到存入元宇証券有限公司之銀行戶口內, 並通知有關營業員跟進。

元宇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 1 號會展辦公大樓 4110 室
電話: (852) 2519 7622 傳真: (852) 2810 7978
香港證監會持牌法團 (中央編號: AAW117)

新股認購表格

客戶名稱:	
客戶號碼:	
公開招股名稱:	
股票代號:	
認購股數:	股

客戶聲明

1. 本人/吾等同意支付的費用包括: (a) 經紀佣金1%; (b)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4%; (c)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0.005%; 及手續費HKD50.00.
2. 本人/吾等作為認購股份的最終受益人.
3. 本人/吾等已閱讀招股書內有關之認購條款規章, 並同意受這些規條所約束.
4. 這是本人/吾等唯一的申請, 並同意不會作多次申請(包括向香港結算所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5. 本人/吾等是獨立第三者, 並與該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 首席執行官, 主要股東沒有任何關係. 此條款乃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規則)定義. 本人/吾等確認此次認購並沒有直接或間接地接受前述人仕所提供之借貸或支援.
6. 在認購股份之外, 本人/吾等並沒有持有招股公司之任何利益.
7. 本人/吾等不是美國人(被定義在章程S 之美國證券規則內)和本人/吾等之認購將不需貴公司, 元宇證券遵照任何香港以外的法律或規則.
8. 本人/吾等並沒有依靠任何由元宇證券提供之資訊, 陳述或保證而進行認購.
9. 本人/吾等謹此聲明本人/吾等符合此次在新股認購招股書上要求之所有申請條款.

客戶簽署

日期:

只供辦公室使用	
核實簽名人簽名:	批核人簽名:
日期:	日期: